肿瘤医院综合楼新建及科研楼装修结算复审服务采购项目资格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履行合同的财务实力、服务能力和相关经验并具有相关部门颁布的认证证书或同等资格证明文件。具体应符合下列条件：

1. 依法设立，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企业税务登记证复印件，以及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
2. 具备建设部颁发的造价咨询甲级资质。
3. 提供近3年内医院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服务业绩清单及1-3个案例合同复印件。
4. 拟派我院服务团队（包括项目经理）介绍，人员社会保险缴费凭证等证明资料。